

新竹市 115 年『心評人員鑑定與評估』研習計畫

115 年 8 月 3 日府教特字第 1150135196 號

壹、依據

依據新竹市 115 年特殊教育工作計畫辦理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提升本市鑑定評估人員對特教學生鑑定與評估之專業能力。
- 二、經由鑑定與評估，提供本市特教學生適宜安置及相關特教服務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
肆、研習日期：115 年 8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

伍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特教資源中心二樓會議室(北門國小內)

陸、參加人員

新竹市各高中以下學校特教業務承辦人及鑑定評估人員，共計 70 名。

柒、研習課程

時間	研習課程	主講人
13:20~13:30	報到	
13:30~14:30	115 年第 2 次鑑定作業說明	特教中心 溫晨昕老師
14:30~15:30	身心障礙鑑定辦法解析	特教中心 黃麗君老師

捌、附則：

- 一、參加人員給予公假登記，研習當天並請至本市教育網路中心-研習護照報名，依實核給研習時數。
- 二、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。

玖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